

金华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金华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金华市教育 局
金华市科学技术局

文件

金经信投资〔2025〕225号

金华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金华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金华市教育局 金华市科学技术局
关于印发《金华市加快建设现代化
中试平台的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金华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市级
有关单位：

经市政府同意，现将《金华市加快建设现代化中试平台的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金华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金华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金华市教育局



金华市科学技术局

2025年12月25日

金华市加快建设现代化中试平台的 实施方案

为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关于强化概念验证中心和中试平台建设的决策部署，促进科技成果加速转化为新质生产力，助推我市产业科技创新和高质量发展，现结合金华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建设目标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扎实推进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深度融合，坚持政府引导、市场主导、因地制宜、聚焦产业、错位建设、开放共享，建立健全中试平台梯度培育机制，加快建设一批适应高质量发展的中试平台，实现各类要素资源高效整合，提高科技成果转化水平，为发展新质生产力提供有力保障。

到 2027 年，聚焦我市重点产业链创新发展需求，建立健全中试平台培育库，培育认定产业急需的市级中试平台 10 个以上，争创国家级、省级中试平台 2 个。到 2030 年，基本建成支撑金华特色现代化产业高质量发展的中试平台体系，推动全市重点产业链和先进制造业平台建设市级中试平台，中试验证能力充分满足各类需求。

二、建设布局

聚焦省“415X”先进制造业集群建设，基于我市产业基础与

科技创新资源禀赋，有序布局中试平台，提升科技成果转化效率。

（一）建设具有金华辨识度的中试平台

聚焦我市重点产业链和未来发展方向，重点在生命健康、新能源汽车、电动工具及农机装备、量子信息等有需求、有前景、有优势、有潜力的产业领域加强建设布局。

（二）推动切合地方实际的差异化布局

根据各地产业基础，市区聚焦生命健康、新能源汽车、量子信息、氢能，兰溪聚焦镁材料，东阳聚焦磁性材料、新型电子材料、生命健康，义乌聚焦纺织服装、生命健康、集成电路及信创、机器人，永康聚焦电动工具及农机装备、智能家居、光伏及储能，浦江聚焦生命健康，武义聚焦工业机床、电动工具，磐安聚焦生命健康，差异化布局中试平台。

（三）促进各类建设主体的多元参与

支持地方政府、产业园区探索“政府投资+研究院管理+市场化运作”等模式，提供专业中试服务；支持有条件的企业开放自主建设的中试平台，面向产业链上下游和行业开放共享试验环境，促进资源高效利用；支持高校、市级以上科创平台、新型研发机构等，依托自有科研资源，拓展中试能力，提供综合性的中试服务；支持检验检测等专业能力较强的第三方专业机构，聚焦细分行业、特殊应用场景等共性需求，提供特色化中试服务。

三、重点任务

1.加强现代化中试能力。面向市十条重点产业链和未来产业布局中试平台，支持中试平台强化搭建与建设中试产线、试验环境、应用场景、检测平台等，提升中试验证能力。面向流程型、离散型行业，加强工程化服务供给能力。支持发展虚拟中试，构建数字孪生系统，加强基于模型的系统工程规模应用，加强对中试物料、能源、污染物等动态监测和管理，全面提高中试数智化水平。（责任单位：市经信局、市发改委、市科技局、市市场监管局、市数据局、市生态环境局、市应急管理局；以下任务均需各县（市、区）、金华开发区落实，不再重复列出）

2.建立全链条服务供给。推动中试平台提供从工程开发、技术熟化到样品试制、试验检测的完整解决方案，打造集计量测试、设备租赁、市场对接、投融资推介等于一体的“一站式”服务。鼓励第三方机构和技术经纪（理）人，创办中试专业服务机构，提供中试成果评价、推广、交易等延伸服务。（责任单位：市经信局、市政府办公室、市发改委、市教育局、市科技局、市市场监管局）

3.构建共享协同生态。支持中试平台组建联盟、信息管理平台和服务网络，推动建立资源共享机制，鼓励企业、高校院所等开放共享中试设施设备，强化全创新链服务供给。支持地方挖掘、梳理和发布中试平台优秀试验环境和应用场景，举办中试供需对接活动，营造中试创新发展氛围，通过“十链百场万

企”“廊链汇”等系列活动促进供需对接与项目招引，放大平台综合效应。（责任单位：市经信局、市发改委、市科技局、市市场监管局、市数据局）

4.提升平台运营效率。推动中试平台企业化运作、市场化运营、商业化服务，提高中试决策效率。建立中试项目全流程管理制度，设置合理收费标准，加强知识产权管理和商业秘密保护。推广“中试+投资+孵化+基金+场景”等创新模式，探索通过服务收入、技术交易、成果转化、企业孵化、投资回报等多种增收方式，提升自我造血能力。鼓励中试平台凝练行业共性技术需求，开展产学研联合攻关，对符合条件的中试高端产品、装备、软件和试验材料，积极推荐申报首台（套）装备、首版次软件、首批次新材料认定，全面提升中试的协同创新效能。（责任单位：市经信局、市发改委、市科技局、市市场监管局）

5.提升平台可信水平。健全技术服务、安全环保、知识产权管理等体系，推动模拟仿真、工艺流程、仪器设备、计量测试、检验检测和服务质量等标准研制，支持自建或与第三方机构共建具有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CNAS）、中国计量认证（CMA）等资质的专业检验检测平台，推进检测认证综合服务平台建设。（责任单位：市市场监管局、市发改委、市经信局、市科技局）

6.强化金融赋能。将符合条件的新建、在建或续建省级中试平台推荐列入省扩大有效投资“千项万亿”工程。支持金融机构发

展中试险、研发贷等业务。用好各级政府、国企基金依法支持符合条件的中试平台转化项目，鼓励银行、投资机构、保险机构、私募股权等社会多元化资本投资支持中试平台转化项目，鼓励实施“中试平台+产业基金”联动，积极承接中试项目成果落地转化。（责任单位：市政府办公室、市财政局、市发改委、市经信局、市科技局、人行金华市分行）

7.加强人才队伍建设。鼓励“产业教授”“科技副总”等参与中试平台科研活动，推动平台建立首席专家（总工程师）制度，支持技术、管理等多领域人才在院校、企业与平台之间有序流动。支持中试平台设立院士工作站、博士后科研工作站。深化卓越工程师实践基地、工程师协同创新中心建设，加快培育善于解决复杂工程问题的卓越工程师队伍。支持各地将中试平台专业人才纳入当地人才政策体系，支持符合条件的中试成果纳入市级人才职称评定和考核评优指标体系。（责任单位：市委组织部、市经信局、市教育局、市科技局、市人力社保局、市科协）

8.加强政务服务。积极探索、合理优化中试平台和中试项目备案以及环评、能评等审批流程，强化用能、用地、排污等要素保障，避免简单套用产业化项目要求。鼓励针对中试产品销售、中试成果转化等出台创新性政策举措。支持符合条件的中试产品规模化量产。（责任单位：市经信局、市发改委、市科技局、市生态环境局、市应急管理局、市市场监管局）

四、工作保障

市经信局会同市级有关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金华开发区管委会，按照重点任务要求推进中试平台建设。按照“创建—认定—复评”“成熟一个、认定一个、两年一复评”和“市定市级、推荐省级、国家级”的原则，实施中试平台梯度布局。对于聚焦重点领域、符合条件的中试平台，择优认定为市级中试平台，并积极向上推荐，加快形成专业、权威的中试验证能力。建立健全科学合理的评价指标体系，实施“优胜劣汰”动态管理。对市级中试平台，由属地政府对市级中试平台给予支持，对列入省级中试平台和新认定的国家级中试平台，由属地财政给予一定补助。鼓励各地通过创新券、服务券等方式提供中试费用补助。鼓励符合条件的中试项目申报省级产业链协同创新项目计划和省级科技计划，争取超长期特别国债、统筹地方政府债券予以支持。（责任单位：市财政局、市发改委、市经信局、市科技局）

本实施方案自公布之日起施行。